



#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采购需求
1	采购项目名称	阳春市兴华小学一三五区草坪硬底化改造项目（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）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阳春市兴华小学。联系电话：13725645990 联系人：余和佑
3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造价机构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合法经营资格、良好信誉和履约能力。 2.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。 3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4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营业执照有效，并已入驻广东省中介超市的企业。
4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为阳春市兴华小学一三五区草坪硬底化改造（项目总投资约为14万元）提供概算、预算服务。 2. 服务范围：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政策及相关标准、规范规程的要求，为该项目提供造价咨询服务。 3. 服务内容：按国家法律法规、行业标准、技术规范完成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。
5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双方合同约定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阳春市兴华小学
6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服务金额。 3. 计价标准：本次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暂不作估算，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，按照粤价函[2011]742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，最终以合同价为准。该项目服务费未达到公开招标标准。
7	服务时间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8	结算方式	具体双方协商。
9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10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11	备注	<p>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业主单位、中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(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)。</p> <p>3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</p>